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以直接发放、邮寄、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1月22日（星期五）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方隽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9年12月8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并提名方隽云先生、方隽彦先生、方骥柠女士、张君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公司换届选举，并提名刘江峰先生、宋执环先生、张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刘江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

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2019年11月2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为有利于独立董事开展工作，同意由公司向独立董事以每人每年6万元（税前）的标准发放工作津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具体增加如下项目：功能膜材料、高分子复合材料、光电新材料、精密模具、精密电子配件、机械零部件、机械设备、注塑产品。

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及其他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详见《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

《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3日